

天津海河教育园区管理委员会

天津海河教育园区关于 2022 年思政专项 课题申报的通知

思政联盟各院校: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加强海河教育园区思政课教师师资队伍建设,不断提升思政课教师教育教学研究水平,促进思政课教师科研实力整体提高,现启动 2022 年天津海河教育园区思政专项课题申报工作,通知如下:

一、申报条件:

- 1.课题申报团队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拥护社会主义制度和中国共产党领导;具有独立研究和组织研究的能力,能够承担实质性研究工作。
- 2.课题申报团队负责人须为天津海河教育园区思政联盟院校专兼职思政课教师。
- 3.凡上年度未结题的课题负责人本年度不得再次申报。
- 4.本课题研究实行课题负责人责任制,课题负责人确定

二、选题范围

除开海河教育园区外，除开本园申报的课题之外，园外其他园、其他园申报的课题，均可向本园申报。申报课题的人员不限国籍、民族、性别、年龄。

三、选题范围

1. 当前教育及教育理论建设中的重点难点问题

2. 中国青年融入全球化研究

3. 青年思想政治教育研究

4. 高校思政课示范课堂建设研究

5.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三全育人”综合改革研究

6. 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青年运动研究

7. 中高职思政课课例衔接的路径研究

8. 高校思政课在立德树人中的关键作用研究

9. 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研究

10. 马克思主义研究

11. 其他与思想政治教育、德育、心理健康教育、学生资助、就业创业、国防教育、

新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形成具有理论水平和教学实践价值的研究成果，可结合选题范围和研究实际自拟题目。

三、立项评审

1. 海河教育园区统一组织评委进行立项评审后发放课题

立项通知。

2. 课题立项周期为一年，即从2022年7月1日起至2023

年6月30日。课题立项后，园方将提供必要的研究条件。

报思政联盟申请；如不能按时结题，同一课题负责人不能再参加下一年该项课题申报。

1. 2022年度思政课题申报日期：

2022年10月10日

2. 申报截止时间：

2022年10月20日（逾期不予受理，以系统关闭时间为准）

3. 申报对象：各二级学院、思政部

4. 申报课题类别：（1）思政理论课教师思政育人研究项目

（2）思政理论课教师思政育人研究项目

（3）思政理论课教师思政育人研究项目

（4）思政理论课教师思政育人研究项目

（5）思政理论课教师思政育人研究项目

（6）思政理论课教师思政育人研究项目

（7）思政理论课教师思政育人研究项目

（8）思政理论课教师思政育人研究项目

（9）思政理论课教师思政育人研究项目

（10）思政理论课教师思政育人研究项目

（11）思政理论课教师思政育人研究项目

（12）思政理论课教师思政育人研究项目

（13）思政理论课教师思政育人研究项目

（14）思政理论课教师思政育人研究项目

（15）思政理论课教师思政育人研究项目

（16）思政理论课教师思政育人研究项目

（17）思政理论课教师思政育人研究项目

（18）思政理论课教师思政育人研究项目

（19）思政理论课教师思政育人研究项目

（20）思政理论课教师思政育人研究项目

六、结题提交材料

课题结题材料提交时间为2023年6月15日起,2023年6月30日截止。逾期不再受理,需提交材料:

1.提交《天津海河教育园区2022年度思政专项课题结题鉴定书》(见附件3)word电子版、纸质件扫描版(所有附件材料可打印装订);

2.参研人员签字盖章的结题报告;

3.课题所获成果证书或获奖证明;

4.研究方案、开题报告、中期报告、结题报告、研究报告;

5.课题研究成果推广证明材料;

6.《指南》实施三年以来的工作总结、第一卷《基本理念与目标》、《内容要求》、《评价要求》、《实施建议》、《附录》的修改说明、修改前后对比图、修改原因、修改内容、修改人姓名、修改日期。

联系人:高文光,联系电话:1512202270

李淑萍,13920221996

139202202522

附件:《指南》实施三年以来的工作总结、第一卷《基本理念与目标》

申请书

《指南》介绍、《指南》教育园区思政专项课题申报书

附件

《指南》实施三年以来的工作总结、《指南》修改说明

题鉴定书

4.2022 年度天津海河教育园区思政专项课题结
题汇总表

5.课题研究成果封面

2022年7月12日